

## 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2 月 12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李明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各项内容以及召集、召开及表决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 8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23,792,67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60.5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出席及列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上述人员的资格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北京市隆安律师事务所徐园园、谷红律师列席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公司拟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本次发行上市的主要内容为：

（1）发行股票种类：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2）发行股票面值：每股面值为1元（人民币）。

（3）发行股数：本次拟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1310.7196万股，不低于发行后总股本的25%。本次发行全部为新股发行，原股东不公开发售股份。最终发行数量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数量为准。

（4）发行价格：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通过向询价对象询价的方式，或通过发行人与保荐人自主协商直接定价等其他合法可行的方式确定。

（5）发行方式：采用网下向投资者询价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证券监管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

（6）发行对象：符合资格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设A股股东账户并符合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境内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及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7）拟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8）承销方式：余额包销。

（9）募集资金的用途：本次募集资金主要用于工业物联网通信产品升级项目、智能配电网状态监测系统升级项目、智能售货控制系统升级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等。

（10）发行费用承担原则：公司承担。

（11）决议有效期：本决议有效期限为二十四个月，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

## 2、表决结果：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全体股东以投票表决的方式进行表决。同意23,792,67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

权股份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0%。

3、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将用于投资到以下项目，按轻重缓急顺序排列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额(万元)
1	工业物联网通信产品升级项目	6,008
2	智能配电网状态监测系统升级项目	4,880
3	智能售货控制系统升级项目	3,621
4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4,449
5	补充流动资金	3,000
合计		21,958

以上 1-3 个项目将通过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映翰通嘉兴通信技术有限公司实施；第 4 项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将在嘉兴、北京、成都实施。

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项目实际进度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的制度使用募集资金，募集资金可用于置换前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以及支付项目剩余款项。

若实际募集资金不能满足项目投资需要，资金缺口将由公司自筹解决。

公司同时制作了上述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

2、表决结果：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全体股东以投票表决的方式进行表决。同意 23,792,67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0%。

3、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前利润分配方案为：就本次发行前所滚存的剩余可供股东分配利润在公司股票发行后，拟由发行后的新老股东按发行后所持公司的股份比例共同享有。

2、表决结果：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全体股东以投票表决的方式进行表决。同意 23,792,67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0%。

3、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具体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全权办理与本次发行上市有关的具体事宜，本次授权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24 个月内有效。

2、表决结果：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全体股东以投票表决的方式进行表决。同意 23,792,67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0%。

3、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利润分配政策以及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利润分配政策以及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2、表决结果：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全体股东以投票表决的方式进行表决。同意 23,792,67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0%。

3、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

2、表决结果：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全体股东以投票表决的方式进行表决。同意 23,792,67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0%。

3、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相关措施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相关措施》

2、表决结果：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全体股东以投票表决的方式进行表决。同意 23,792,67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0%。

3、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事宜出具相关承诺函并提出相应约束措施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事宜出具相关承诺函并提出相应约束措施》

2、表决结果：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全体股东以投票表决的方式进行表决。同意 23,792,67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0%。

3、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九）审议通过《关于保护投资者利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切实提高公司的规范运作水平，保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充分保障投资者依法享有获取公司信息、享有资产收益、参与重大决策等权利，公司制定相关制度和措施，充分维护投资者的相关利益。

2、表决结果：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全体股东以投票表决的方式进行表决。同意 23,792,67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0%。

3、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十)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章程（草案）》

上述制度只为公司上市需要而制定，公司未上市，则制度草案不实施。

2、表决结果：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全体股东以投票表决的方式进行表决。同意 23,792,67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0%。

3、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上市后适用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草案)、董事会议事规则（草案）等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特制定上市后适用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草案)》、《董事会议事规则（草案）》、《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草案）》、《对外担保管理办法（草案）》、《对外投资管理办法（草案）》、《利润分配管理制度（草案）》、《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草案）》、《董监高薪酬管理制度（草案）》、《独立董事津贴管理办法（草案）》、《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草案）》、《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草案）》、《关于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的管理制度（草案）》、《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草案）》。

上述各制度只为公司上市需要而制定，公司未上市，则制度草案不实施。

2、表决结果：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全体股东以投票表决的方式进行表决。同意 23,792,67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0%。

3、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适用的〈监事会议事规则（草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特制定上市后适用的《监事会议事规则（草案）》。

上述制度只为公司上市需要而制定，公司未上市，则制度草案不实施。

2、表决结果：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全体股东以投票表决的方式进行表决。同意 23,792,67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0%。

3、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17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公司 2017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刊登于 2018 年 1 月 26 日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

2、表决结果：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全体股东以投票表决的方式进行表决。同意 23,792,67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0%。

3、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公司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刊登于 2018 年 1 月 26 日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

2、表决结果：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全体股东以投票表决的方式进行表决。同意 9,183,670 股，占出席会议无关联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无关联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无关联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0%。

3、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公司关联股东李明、李红雨回避表决。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预计美国子公司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美国子公司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刊登于 2018 年 1 月 26 日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

2、表决结果：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全体股东以投票表决的方式进行表决。同意 23,792,67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0%。

3、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不涉及回避表决。

### 三、律师见证意见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隆安律师事务所

律师姓名：徐园园、谷红

北京市隆安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及列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召集人资格、会议审议的议案以及会议的表决程序等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现行有效之《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

份有限公司章程》、《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本次股东大会所通过的议案、所做出的决议均合法有效。

#### 四、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及记录人签署的《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隆安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 年 2 月 12 日